

# 收據 (Receipt)

案號

茲收到 中央研究院 — 生活費

Received from Academia Sinica: Per diem

應領新台幣 (NewTaiwanDollars): \_\_\_\_ 拾 \_\_\_\_ 萬 \_\_\_\_ 仟 \_\_\_\_ 佰 \_\_\_\_ 拾 \_\_\_\_ 圓整(含稅)  
(NTD\$ \_\_\_\_\_)

生活費: \_\_\_\_ 年 \_\_\_\_ 月 \_\_\_\_ 日至 \_\_\_\_ 年 \_\_\_\_ 月 \_\_\_\_ 日, 共 \_\_\_\_ 日。

日支\$ \_\_\_\_\_ × \_\_\_\_ 天數 + 日支\$ \_\_\_\_\_ × \_\_\_\_ 天數 = 應領\$ \_\_\_\_\_。

應領\$ \_\_\_\_\_ - 稅(Tax)\$ \_\_\_\_\_ - 補充保費\$ \_\_\_\_\_ = 實領\$ \_\_\_\_\_。

\* 二代健保補充保險費：

已代扣新台幣NTD\$ \_\_\_\_\_ 之補充保費。

不需要代扣補充保費，原因： 未加入健保。

參加職業工會者。

學生未達基本工資者。

其他 (請敘明理由):

受款人姓名 (Name of the Recipient): \_\_\_\_\_

受款人親自簽名 (Recipient's Signature): \_\_\_\_\_

出生日期 (Date of Birth): \_\_\_\_\_

國籍 (Nationality): \_\_\_\_\_

國民身份證或居留證號碼 (ID No.): \_\_\_\_\_

護照號碼 (Passport No.): \_\_\_\_\_

地址 (Address): \_\_\_\_\_  
\_\_\_\_\_

日期 (Date): \_\_\_\_\_

\*\*此份收據請連同附件於簽收日翌日起算兩日內 (以郵戳為憑), 郵寄數學研究推動中心。敬請於期限內寄回, 俾符合所得稅法及相關規定, 如因逾期產生滯納金等由邀請人負擔。

\*\*附件: 訪問學人護照照片頁, 以及入境章頁影本。若為大陸地區人士, 請繳交大陸地區人民入台通行證影本。

